

证券代码：836149

证券简称：旭杰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1

旭杰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旭杰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诉讼、仲裁事项累计涉案金额已达到上市规则第 8.3.2 条规定的临时信息披露标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为加快应收款项的回收，改善企业资产结构，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合理催收无果后采用了诉讼、仲裁的方式催收货款、工程款及票据等应收款项。公司因合同纠纷纠纷起诉供应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因合同履行过程中有争议、资金紧张等原因双方协商无果，被供应商起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过的诉讼、仲裁案件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诉讼、仲裁的数量为 21 个，涉案金额合计 16,568,121.63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75%。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原告的案件 7 个，金额为 6,495,741.32 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同为被告的案件 2 个，金额为 1,773,787.46 元；控股子公司为被告的案件 12 个，金额为 8,298,592.85 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诉讼、仲裁整体情况

单位：元

案由	未结案件		
	一审阶段	二审阶段	判决生效阶段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金额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7,028,286.77		
劳务合同纠纷	2,112,571.03		

买卖合同纠纷	2,866,550.19	1,472,074.00	315,946.22
运输合同纠纷	2,772,693.42		
合计	14,780,101.41	1,472,074.00	315,946.22

（二）诉讼、仲裁案件情况

单笔诉讼金额均在 200 万以下。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单项涉案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公司不存在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与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鉴于部分案件尚未审理、判决、生效，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及时按照规则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旭杰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